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文日期	108.7.28
編 號	1752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1樓

承辦人：楊舒涵

電話：(02)22577155 分機1936

傳真：(02)22577166

電子信箱：AI5619@ntpc.gov.tw

22069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2段37號11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24日

發文字號：新北衛疾字第10813601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加強急性病毒性C型肝炎防治，惠請貴單位持續落實院內感染管制措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簡稱疾管署)本(108)年7月19日疾管臺北區管字第1081500326號辦理。
- 二、為利病毒性C型肝炎防治工作推動，疾管署將中央健康保險署於本年3月7日提供之「107年牙醫院所感染管制複查不合格及未申請複查院所名單」列為疑似高風險牙醫院所，本局將於8至9月會同疾管署辦理實地訪查，加強輔導落實感染管制措施。
- 三、旨揭感染管制措施，請依據疾管署訂定之「牙科感染管制措施指引」辦理，該項指引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傳染病與防疫專題 / 醫療機構感染管制 / 醫療機構感染管制措施指引 / 牙科感染管制措施指引項下查閱。
- 四、副本抄送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惠請協助轉知及督導所屬會員依據前述指引落實院所內感染管制措施。

正本：新北市疑似高風險牙醫院所

副本：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